

##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部分金融资产的议案》

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需要，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。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将根据处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同意聘任陈统钱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表决情况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0日

附简历：

陈统钱，男，1967年出生，高级工程师。现任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；历任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，陈统钱将不再任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职务。